

中强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风险管理政策

114 年 10 月 27 日修订

第一条 为确保本公司风险管理制度之完整性，以有效管理本公司在营运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内、外部风险，确保营运目标的达成，特制定本风险管理政策，以保障股东权益及追求企业永续发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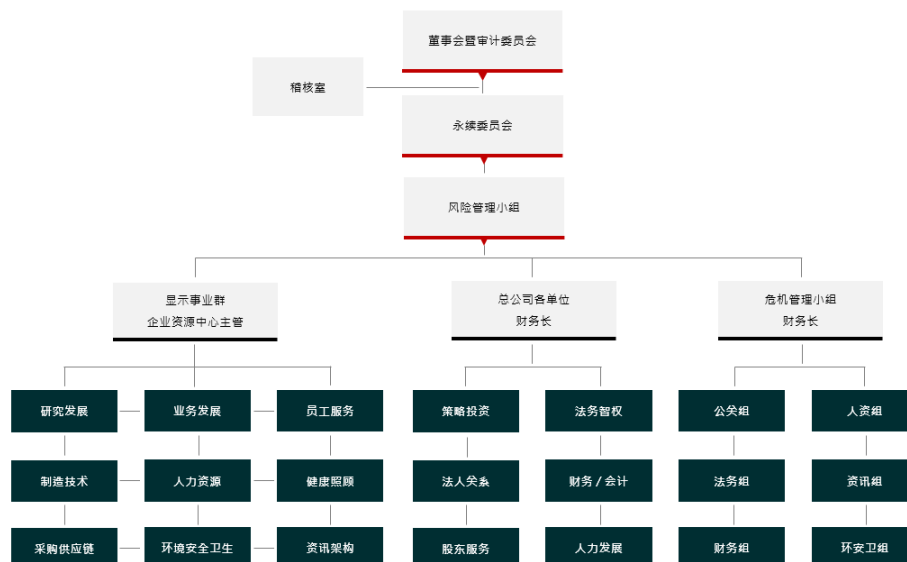
第二条 风险管理组织架构与职掌

一、董事会暨审计委员会：订定风险管理政策、架构及文化、确保风险管理机制之有效性。

二、稽核室：依据公司内控及稽核计画定期查核各事业单位之风险控管是否确实执行，依查核结果制作稽核报告并追踪改善。

三、风险管理小组：执行董事会风险管理决策、协调跨部门之风险管理互动与沟通、负责经营决策规划、评估中长期投资效益，以降低策略性风险。「风险管理小组」整合各风险管理单位，隶属永续委员会，由财务长领导风险管理小组的运作，依据风险管理政策进行风险因子鉴别与风险控管，使风险管理组织之指挥调度、自我评估及执行等更有效率，并定期向审计委员会及董事会报告风险管理执行情形。

- 显示事业群：执行日常风险管理活动、进行风险控管活动的自我评估。
- 总公司各单位：财务风险评估、人力资源配置及应变、各项保险作业的执行、媒体公关及对外联系事宜、法令规范及智慧财产权之审核与建立。
- 危机管理小组：负责危机处理目标设定、可能危机的侦查与分析，危机的辨别、评估及预防，以及危机的解决及恢复等。



第三条 风险管理范畴与鉴别程序

为落实风险管理，并有效侦测、分析和辨识相关风险项目，本公司依据全球经济、财务、环境与产业变动，结合永续经营目标、年度重大主题及利害关系人关注重点，将风险鉴别范畴分为企业风险、财务风险、资讯风险、营运风险、人力资源

风险、新兴风险等六大类。本公司透过讨论研析，汇整过往经验并预测未来可能情境，以系统化方式进行风险指认和归类，作为后续衡量、监控与管理之参考。第一阶段由中阶以上主管针对各个风险项目之短、中、长期发生机率及影响程度填写问卷，筛选出前二十项风险议题；第二阶段再由高阶主管针对前二十项风险议题进行评估，进一步选出前十项风险议题并产出风险矩阵，再依风险发生机率及影响程度分级管理，制定并执行对应措施。

第四条 风险监控

在营运活动中持续监控风险，将有助于即时掌握风险，评估各种风险暴露之状况并作适当呈报，以采取适当之因应措施及作为改进相关作业流程之参考。

第五条 风险管理报告

财务长室应定期向审计委员会及董事会报告风险管理执行情形。

第六条 风险资讯揭露

本公司除应依主管机关规定揭露相关资讯外，亦应于年报、公司网页揭露与风险管理有关之资讯。

第七条 本公司应随时注意国内与国际风险管理之发展，据以检讨改进公司所建置之风险管理政策，以提升风险管理成效。

第八条 本政策经董事会通过后实施，修正时亦同。